

第一章 穿越後的驚喜

「青絲轉眼入暮年，老皇帝年歲實在是大了，他謀劃好一切，準備將位置讓給皇太子。朝堂之上，他垂簾在後，左邊是年少丞相，右邊就是即將登基的皇太子……」說書人的聲音從手機裡傳來，慷慨激昂地講著千年前盛世中讓人極為驚豔的一段皇權更迭。

「這歷史上最後一位丞相被捧到了天上，連即將登基的皇太子都不得不受他管轄！這是何等的權勢，何等的恩寵！」說書人說得越是亢奮，卻越顯得無人說話的屋子裡寂靜。

陽臺外，陽光灑落在房間內，惹來塵埃嬉戲翻滾，最後扭扭捏捏地落到了椅子上蓋著薄毯的女子身上，薄毯是淡粉格紋的，上面繡著一朵盛開的玉蘭花。

空氣中彌漫著濃郁卻又不熏人的花香，房間內所有的陳設，桌角、床腳都有軟墊，任何堅硬有稜角的地方都被柔軟的海綿包裹起來，還都有著相當鮮嫩的顏色，桌、櫃子、鞋架……每一處似乎都擺著綠色的盆栽，而最為誇張的還是那牆面，牆面上都鋪滿了綠色的植株，整整一面，沒有一絲磚牆的痕跡。

整個屋子恍若空中花園，全然看不出僅僅只是一間單人居住的普通套房。

靠近陽臺那兒的桌上還擺著一幅做了一半的多肉畫，那一株株多肉豐滿得好似唐朝仕女，其中有幾個太過嬌豔，硬生生從綠裡沁出了幾抹紅暈。

可惜悠然坐在那兒的傅辛夷是個瞎子，她出生就看不見，不知道藍是什麼顏色，不知道紅是什麼顏色，不知道月亮的陰晴圓缺，不知道星空的璀璨浪漫，不知道太陽的耀眼炫目。

世人都說，眼睛瞎了，其他感官會更敏銳一些，她能夠分辨出更細緻的味道，聽到更細微的聲音，觸碰時也更能體會冷熱和痛楚，可大多數時候，這點敏銳不算是一個好處。

上天關上她視覺的這扇窗戶，也沒見另為她打開多少其他窗戶，人生必然有的磨難她都經歷了，人生不一定有的磨難，她也要經歷。

「盛寵之下，覆滅不過一夕之間……」說書人還沒有停下，忽而長吁短歎，「當年眉間一點紅，勝過天下絕色無數，可歲月和生死從不放過任何一個過客。」

傅辛夷聽著這內容稍微有點走神。人活著都不容易，這功名利祿佔了個齊全的丞相大人，原本日子過得讓人羨慕，轉頭不也就「覆滅」了。

而她日子過得很普通，至少沒英年早逝。

身為一個盲人，她去不了普通學校，只能在特殊教育學校學習，老師上課講的內容淺顯得很，到最後多是讓他們學習點求生的技能，比如盲人推拿。

成績最好的那些人會被推薦去更好的學校，力求今後在什麼社福機構裡討個文職，給同伴謀求更好的社會福利。

她不想去做推拿，除了盲文之外，還學了普通文字和電腦，縱然字寫得和小學生一樣，電腦也用得勉強，不過好歹還算湊和，靠著這點基礎不過的技能，她成功有了一份好工作。

一個盲人能活到這種地步已經很優秀，可她總覺得不甘心，她想要活出點樣子來。

這滿屋子的植物就是她想活出的樣子。

辛夷，是紫紅色玉蘭花，因為自己的名字和花有關，讓她有了點興趣去折騰花草。由於外出不方便，她專門弄些室內植物盆栽和花藝作品。

她剛開始學習這些時相當懵懂狼狽，到後來逐漸有所悟，漸漸就折騰上了癮，到後來甚至出了名。

這個擁有漫長歷史的國家，每個人祖上都是從田地裡出來的，即便現在高樓大廈建造起來了，小小的一個房間內，他們也會希望能夠折騰一點好養活的植株，有的只求好看，有的盼著對空氣好，有的要求能種出蔬菜來，有的企圖充分利用空間。

當她折騰出自己家這麼一個範例後，雜誌約稿、網路約稿、專人設計，各式各樣的需求都迎面而來，一個又一個成品從自己手中出去，帶給了她無窮的喜悅。

傅辛夷將蓋著的毯子挪了挪，探出腦袋到桌邊，準備繼續完成自己的作品。

她現在光是靠著手摸就可以大概摸出這些個多肉的品種，基土是用了草炭土和珍珠岩，草炭土黑黝黝的，珍珠岩則是像米粒般灑在上頭，她聽過更詩意一些的說法，那就是看著會像深邃夜空中的星星。

木頭橫瓦在上頭，劃分出不同的區域，每一區域放一種顏色的多肉，靠近樹枝處可以用會泛紅的多肉，尾處可以加上長度高一些，一個不慎會垂下來的多肉。

隨著時間流逝，這幅活著的畫還會變幻色彩和樣貌。

要是能親眼看到就好了，她抬起頭「望」了一眼廚房方向的那面牆。

那邊有一幅植物畫是用了一株活的綠蘿和一朵玉蘭標本製成，原本只是一個小幅，後來由於這株綠蘿實在是太過囂張，佈滿了整幅畫，隨後朝著畫外頭延展。

野心勃勃，像她一樣。

傅辛夷笑了笑。

耳邊依舊是手機裡那不停歇的說書聲——

「皇太子登基成了皇帝，看著權傾朝野的丞相實在是又敬又恨。敬，是敬佩丞相的才能，太上皇恩寵尚在，朝臣支持者頗多，他不敢不敬；恨，是恨丞相權勢掌控太多，這都快成另一個皇帝，山中不該有兩隻老虎。」

說書人總喜歡用誇張的語氣講那些是非非，時常還加點野史和自我觀點，聽著實在有趣。

「正月，太上皇走了！新皇二話不說就尋了個由頭，於二月將丞相給下獄了。朝臣的本子和雪花一樣飛進宮殿，新皇一看，更加火冒三丈，這天下到底還知不知道誰是皇帝了？」

傅辛夷將手擦了擦，伸手將音量開大了一點。

「他大筆一揮，列出丞相的罪狀，細數一下，哎喲，四十八條罪狀，小到自己不開心，丞相談笑如常，大到丞相提早知道繼承大統的是誰，越權太過，全給寫上去了，心眼那是比針尖還小。」

「寫完，他讓人送去獄裡給丞相！」

傅辛夷聽到這裡，手上的動作遲緩了下來。

「和罪狀一同到獄裡的還有一杯毒酒，新皇這叫一個狠心啊，讓人聽完就上路，真是毫不留一點舊情。但丞相看著那杯毒酒，聽完自己的罪狀，笑了。」說書人大喘氣了一下，這才繼續說：「帶著笑，他說了一句話——」

說書人又是大喘氣。

傅辛夷手上動作停下，一臉認真地聽起來。

「秋葉染迴廊之日，碧水截斷，大旱三州，我歸來之日也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就是到秋天，三個州府大旱，那時候我就會回來的，你給我等著。」說書人聲音陡然拔高，「說完，丞相將毒酒一飲而盡。」

傅辛夷略帶失神。

「死了！」

死了。

她知道他要死，可聽到這裡，依然覺得萬分悵惘。

後頭說書人絮絮叨叨說了一串，竟是一句話都沒入她的耳朵。等她回過神來，就聽到一句——

「皇帝心中到底還是惋惜他的才能的，最終在他的墓前，派人送了一株花。」說書人長吁短歎，「這丞相的容貌確實如花般貌美，只是伴君如伴虎，可悲可歎，自此往後，這丞相之位就此懸空，再無一人可與之媲美。」

傅辛夷沒忍住，跟著歎了一口氣。

要是這等人才放到現在，恐怕全天下的人都恨不得將其寵上天去。

不知道是聽著難過，還是太陽太好，讓人覺得困倦了，傅辛夷揉了揉額頭，覺得眼皮子有些沉，喉嚨還有些發緊。她皺起眉頭，尋思著要不要睡個午覺，可又覺得哪裡不太對。

「革丞相，提六部，丞相之死遠沒有那麼簡單，這是一個歷史遺留下來的問題。」

不得不說，他這一死，是皇權更迭最好的解決方法。」

她更睏了，有些扛不住，呼吸略有點急促。

傅辛夷快速回想了一下自己今天幹的事情，猛然間意識到——她是不是瓦斯沒關好？才剛這麼想，腦內卻反而更加亂成一團漿糊。

不行……

太累了……

「砰！」傅辛夷上半身摔到了桌上，徹底昏了過去。

她的呼吸逐漸平息，整個屋子裡靜謐得好似什麼事都沒發生。

眼睛，好燙。

傅辛夷的意識一點點回籠，手指頭動彈了一下，隨後只覺得腦袋一陣眩暈，

「嗯——」

好難受。怎麼了這是？

「小姐您醒了呀？可再睡會兒吧，昨晚興奮了一晚上，今早您才剛睡下，等您睡

醒，這眼睛上的藥就能拆了。」

傅辛夷還沒意識到這脆生生的嗓音在說什麼，就又昏睡了過去。

她作了一個漫長的夢，可這個夢太過真實，每天都像是她親身經歷過的。

在偌大的戶部尚書府內，她是才學會走路的小嫡女，最喜歡往院子裡跑，還愛說一些別人聽不太明白的話。父親和娘親都極為愛她，常常恨不得將一切好東西都堆到她面前。

直到五歲那年，她和娘親一起用膳，飯菜裡有毒，她娘親就此走了。

她被毒瞎了雙眼，也影響了神智，在雙目失明和失去娘親的打擊下，整日渾渾噩噩。

川州有醫者，擅辨毒、用毒，以毒攻毒，一般而言，這等身分引人忌諱，但她父親卻請了來專門替她解毒。由於那毒很罕見，該醫者也不得不每月提取她的鮮血來試驗。

毒素徹底清除之日，就是她重見光明之日。

父親除了為她找來醫者之外，還特意向聖上懇請，求來了皇家陰陽籍天文生為她祈福，每月初一十五，不曾有過間斷。

她是經歷過現代的傅辛夷，也是當朝戶部尚書府內唯一的小姐，傅辛夷。

白駒過隙，轉眼八年。

眼睛好燙，傅辛夷一哆嗦，再度從夢中醒來。

她呆愣愣地躺在床上，一時間不知道自己到底怎麼了。是穿越了？那是早就穿越了，只是記憶被毒亂了一部分，現在才恢復清明嗎？

她多了十三年的記憶，前世那些沒忘記多少，今生這些也全都記得。

反正，就是多了一條命。

說來也奇怪，這朝代隱隱似乎是自己先前聽說書時所聽到的華朝，至於年分，她倒是有點分不太清楚，沒人會對一個小女孩說那麼多，自從她中毒後，吃藥、鍛煉、聽戲，基本上就是她的全部日常。

由於腦子混沌，聽戲也聽不明白，以至於她對這朝代基本上認知為零。

她上輩子聽過說書，可那說書內容除了大事是真的，其他全靠說書人揣測加胡謬，可信度也頂多只有百分之五十，除了幾個大人物名字她記得，其他是誰都分不清。

「唉……」穿越了卻對歷史不算太熟悉，這也太慘了。

略熟悉的脆聲在耳邊響起，「小姐，您怎麼一醒來就歎氣？」那聲音漸漸靠近。「小姐可要起來了？再過一個時辰，李大夫就要來給您揭掉這紗布了。」

傅辛夷在腦中記憶裡搜尋，這是她的貼身婢女，名叫良珠。五歲之後開始跟在她身邊伺候。

一陣窸窸窣窣的聲音傳來，是床簾被拉開的聲音，傅辛夷隱隱發現自己眼前有一層顏色。

是顏色？是光！

她閉著眼都能感受到光了！

傅辛夷心臟快速跳動，整個人像是被一股氣拖起來，刺激、酥麻到失語。這個身

體是能見光的，只要毒去了，她就可以看到東西！

她有些哆嗦，縮在被子裡，眼眶不由濕潤。

「小姐！您紗布怎麼濕了呀？可千萬不能哭啊！」良珠拉開床簾一看到紗布濕潤，慌忙在邊上勸，「這會影響藥性，回頭又延遲一服藥，您這不是更糟心嗎？」

傅辛夷強壓著內心翻湧的情緒，顫著唇開口，「是，我不哭、我不哭。」

良珠見她果真不再哭泣，這才放心下來，扶著她起床，「小姐，今天是上朝日，老爺很快就回來的，咱們一切都很穩妥，不會有一丁點的差錯。」

傅辛夷點頭應下，「嗯。」

「姨娘大清早就在府內掛起了紅燈籠，也盼著您能早點看見東西。」良珠伺候傅辛夷換衣服，半點沒覺得自己話多，也半點沒覺得小姐話少。

姨娘是指顧姨娘，是傅辛夷生母的陪嫁丫鬟。

良珠用馬毛刷沾了鹽給傅辛夷刷牙，「姨娘也是真心，跟著老爺那麼多年，就一句話，只要您這眼睛不好，她絕不會為府裡添一丁半子，老爺也是，不看好您的眼睛，他愧對夫人，絕不會續弦。」

傅辛夷應了一聲。

良珠送上漱口用的茶，再打濕手帕給傅辛夷擦拭臉頰，「宮裡頭的補品今早又送來了一批，皇后娘娘也記掛著您。自從夫人去後，皇后娘娘就將您當成自己親女兒了，恨不得將分例裡頭的東西都給您。」

皇后娘娘是傅辛夷生母的摯友。

一個個全那麼關心她，她可真是受寵。

傅辛夷漱洗乾淨，安安靜靜聽著良珠說這些閒話，她渾渾噩噩這些年，要不是良珠總在邊上有條不紊地告訴她這些事，恐怕她的神智恢復起來會慢很多。

良珠用柔軟的布沾染了東西在傅辛夷臉上輕按，「小姐這些年眼睛上總是敷藥，眼皮那兒顏色泛黃，到時候還要好好塗點好東西滋養。」

傅辛夷又乖乖應了聲，她感受著臉上的微涼，也感受著眼皮滾燙，還感受著那一點朦朧朧朧、不確定什麼顏色的世界。是紅嗎？好像是的。小時候有人教過她何為紅色，不過舉的例子更加豔麗一些。

就快能看到了，今後她就能知道周遭每一樣事物的顏色。

真是，好極了。

一個時辰說快不快，說慢不慢。

她吃過了早飯，在良珠的牽引下前往另一個房間。

這會兒李大夫已在那房間裡候著了，李大夫的聲音帶著些嘶啞，如同在砂紙上摩擦過一般。他性子頗不耐煩，見著了傅辛夷就開口，「成了，快點過來坐下。」

良珠牽著傅辛夷過去，「李大夫，老爺和姨娘還未到呢。」

李大夫哼了一聲，不樂意了，「遲早都能見的，非等這第一眼？」

良珠巧笑著勸，「李大夫，小姐這麼多年第一眼看到人，總歸要先見最親近的兩位，八年都熬下來了，您看……」

傅辛夷聽著這兩人說話，耳朵裡又聽到了一串較快速且細碎的腳步聲。

腳步聲到了門口陡然放慢，傳來一個略有點威嚴的女聲——

「老爺就快到了，李大夫再等等。」

李大夫不吭聲，手上不知道在弄些什麼，發出瓶瓶罐罐的撞擊聲。

「辛夷，妳馬上就能看見了，李大夫都說過了，到時候妳可萬萬不能哭，哭了會損傷眼睛，回頭我再去給妳燉一點好吃的補一補，咱們把這身子給徹底養好了。」顧姨娘和傅辛夷說著話，語氣一下子就溫柔了起來，帶著一點哄小孩的味道，就好似傅辛夷現在不是十三歲，而是三歲。

傅辛夷應了聲，「嗯。」

顧姨娘連連說著，「好，好，乖。」

不知道怎麼，傅辛夷就是知道顧姨娘臉上綻開了笑，笑得極為開心。

良珠將傅辛夷引到位置上坐好，安靜地守在傅辛夷的斜後方。

顧姨娘也落了坐，拿著茶水稍作潤口，一群人坐在屋子裡等著最後一個人到場。

過了片刻，又是一陣腳步聲傳來，這些的腳步聲相當有力，帶頭的那人稍微慌亂一些，腳步很快，且是越走越快，越走越快，快到幾乎直衝到傅辛夷面前。

傅辛夷下意識抬頭，她看不見，但能感受到面前這人的氣勢。帶著些比姨娘更強烈的威嚴，還有一股檀木的冷香。

「老爺。」

齊刷刷的問候聲響起，傅辛夷還是一動不動，沒跟著問候。

這人第一時間沒說話，靜了片刻才開口，「李大夫，小女，拜託您了。」

衣袍摩擦的聲音傳來，她的父親想來是朝著李大夫行了禮。堂堂官身朝著白丁行禮，完全體現了這位戶部尚書的拳拳愛女之心。

李大夫應了一聲，照舊是那般不耐，但好歹沒說什麼讓人糟心的話出來。

傅辛夷略有點緊張，手拽上了自己的衣服。

李大夫不再擺弄東西，將自己的椅子拉到了傅辛夷身旁，「我等下取下妳眼上的布條，妳別急著睜眼。我要給妳扎兩針活血，這眼睛之後能視物，但看不清楚，還需要休養。今後兩年內，我每三天給妳扎一回針。我要是沒空，尋常會認穴的大夫來也一樣。」

傅辛夷點頭。

李大夫繼續說：「記得，等下不能哭，也不可睜眼。」

他話剛落就開始動作，傅辛夷能感覺自己眼皮前忽然暗了一些，該是屋子拉了簾子。

這會兒，她真真切切地知道自己能看到了，她抖著手，顫著聲，「勞煩大夫了。」

李大夫應了一聲，伸手揭去傅辛夷臉上的布條，很快取了針，在她眼周緩緩扎入。

不過片刻，李大夫沙啞地開口，「行了，可以睜眼了。」

聽著聲音，是李大夫讓開了位置，而自己面前來了另外兩位，傅辛夷能感受到，這一位是她的爹，一位是她的姨娘。

睫毛輕顫，她緩緩睜開了雙眼，世界一片模糊，眼前兩個人也只是一個大概的輪廓而已。

腦中各種記憶如走馬燈一樣轉著，她對著這兩位恭恭敬敬行了禮，「辛夷能看見了。」

她，能看見了。

傅辛夷沒哭，她心潮澎湃到恨不得出去跑兩圈，但是真的半點沒有想要落淚的想法。

倒是她面前的兩位長輩，傅尚書抬手默默抹眼淚好幾回，而顧姨娘則是直接嚎啕大哭。

「你的眼睛可算是好了！我跟著小姐那麼多年，唯一的錯就是那天沒先吃一口那頓飯！」

傅辛夷看不清楚顧姨娘的模樣，卻聽出了她話裡的悲愴。

到後來，顧姨娘嘴裡翻來覆去都是那句「看見了就好，看見了就好」。

李大夫在旁邊倒是沒半點反應，冷靜地整理著自己的東西。

要不是傅辛夷聽見他同一個瓶子放回去又拿出來了兩遍，恐怕會真的以為李大夫沒半點感慨。

旁邊的下僕們都跟著一邊擦眼淚一邊道喜，傅辛夷努力睜大雙眼，注視著一切。能看見和能看清楚是兩碼事，傅辛夷現在僅僅能看到一堆模糊的色塊。

她能看見了！

她不是瞎子了！

接下來的日子，她將為了恢復視力而努力。

第二章 她還不認識我

傅辛夷能視物後，每天被允許看東西的時間從原本的一個時辰，逐漸拉長到五個時辰，到最後再無限制。她眼前的畫面也從原本模糊的色塊，逐漸變成了清楚的人和物。

不過到底還是傷過了眼睛，看東西久了總會覺得勞累。

李大夫用毒厲害，但調理的本事卻真是菜，要讓他調點藥膳，他都會琢磨著喃喃道：「我尋思著這毒草也不是不能吃。」

這話一出口，兩位長輩是全然沒打算讓李大夫進廚房了。

宮裡頭另外派了一名太醫，專門隔三差五來給傅辛夷調理眼睛和身子，這是皇后娘娘的要求，也是帝王對皇后的恩寵。

古代的日子比現代難受不少，舒適度直線下降，但由於能看見了，傅辛夷對如今的生活愛得深沉。

經過兩年的調養，如今她能看見天、地、世間萬物，還可以在院子裡折騰起她擅長的花草。

「小姐呢？誰看見小姐了？」

傅辛夷撅著臀，拿著小鏟子在刨土，遙遙聽見良珠的呼喊聲，手上一頓，禁不住「哎呀」了一聲。

那一聲「哎呀」剛落，這小丫鬟就衝到了院子角落裡。

「小姐，您怎麼又在院子裡刨土？」良珠氣呼呼跑到傅辛夷身邊，「老爺給您請

的女先生馬上就要來了，您這衣服弄髒了，得趕緊去換。」

傅辛夷手上、臉上都沾染了一點泥巴，抬頭朝良珠綻開笑靨，「呀，良珠。」好一副裝模作樣又驚又喜的樣子。

良珠見她這樣更生氣了，忍不住跺腳，「您就是叫我珠良都沒用了。」

傅辛夷笑出了聲，笑得良珠都晃了一下神。

這兩年傅辛夷被養得極好，她常年養在宅子中，不被允許見強光，皮膚白得讓人羨慕，且又是補身體，又是鍛煉活血，臉頰上時常掛著粉粉紅暈，不施粉黛，卻勝過無數外頭往臉上死命打白粉的。

最絕的還是那對黑眸，眼眸有秋水，瑩瑩如珠寶。

聽老爺說，小姐那雙眼睛就像進貢的黑珍珠。

儘管常年敷藥，讓小姐眼眶周邊有些褪不去的暗沉，但偏是這點暗沉，讓她的眼睛看著更大。

唇紅齒白，如天上之曜日，總之就是……

「小姐，這天下就沒有比您更漂亮的姑娘了。」良珠不由得發出真心的誇讚，隨後皺著眉頭，「您可先跟我去洗洗換了衣裳吧。」

傅辛夷不想讓女先生久等，只能起身，「好。」

她小跳步到良珠身邊，總算端起了一點小姐的樣子，邁著碎步往自己房裡走。走在半路上，她小聲問了一句，「府內的糞便妳讓人收集了沒有？」

良珠氣笑了，「小姐，現在是在意糞便事情的時候嗎？」

傅辛夷這兩年禮儀學得還成，步伐沒有一點凌亂，一本正經回著話，「是啊，我最在意的不就是這點糞便，院子裡那點花就指望這點糞便養養肥了。」

良珠生悶氣，咬了咬唇回答，「收集了，我回頭就讓人送到院子裡來。」

傅辛夷心滿意足地點頭，「嗯。」

良珠見傅辛夷心情暢快，往前湊近了一些，一字一頓咬牙問傅辛夷，「小姐的書背好了嗎？」

傅辛夷臉上的雀躍神情頓時收斂了，「妳話太多了……」

得，沒背好。良珠對自家小姐很是絕望。

身為尚書府家的小姐，字寫得和狗爬一樣，兩年練不出一點效果，背書更是艱難，短的文章還好，長得只要不理解意思，或者覺得不順自己意思的，一概是背不出的。

女子該讀的書，陪讀的良珠都能背出了，可傅辛夷就是不行。

要是先生說她兩句，她還挺自傲的道：「論讀書，我不如先生，但論種花，先生可必然不及我。」

也不知道這有什麼好驕傲，真是氣死人。

以後嫁了人，持家理財，哪一個不需要好好學？真是叫人頭疼。

兩人一前一後快速回了房間，飛快擦拭掉手上、臉上的泥巴，再換上了一套稍微鄭重的裙子。

華朝京城裡的小姐們裙子多是與腳齊平，腰間繫帶垂落到膝蓋以下，走起路來露

出一點鞋尖，那樣最是好看。

由於這種裙子不適合去花圃，所以傅辛夷除了要見人，否則全部壓箱底。

良珠給傅辛夷順了順頭髮，「小姐，您要是安分一點，那可真是……」

她話還沒說完，傅辛夷就驚叫一聲，「哎喲，可別讓先生等急了。」

良珠：「……」

剛才明明是小姐自己挖土挖到忘了時間啊！

主僕倆匆匆出了房間，趕往傅辛夷上課的書房。

這會兒書房的門敞開，傅府的下人們邁著小碎步，安靜往屋內送茶水和果子，很快就都退下了。

屋裡頭，女先生正端坐著和顧姨娘說話。

顧姨娘長得極為普通，單眼皮、小眼睛、高鼻子、薄嘴唇，半點沒讓人驚豔的模樣。

她用的粉和胭脂色彩都不重，頭上也鮮少戴太多金銀，一副平易近人的模樣，要不是她身上的衣料頗為難得，尋常人都不敢相信她如今是傅府的女主人。

就連她對面的女先生，臉上的胭脂水粉都比顧姨娘要重上了幾分。

女先生態度謙和，品著茶，和顧姨娘說著傅辛夷的學習情況，「小姐她不是不聰明，也不是背不得書、寫不得好字，她只是想法與眾不同，比起那些紙上空談，更喜歡落在實地上。」

顧姨娘面上神情淡淡，手在桌上有一下沒一下地敲著，「先生真是抬舉她了，她就是天性愛玩。唉，也怪我當年心思少用了些，害她這兩年功課才逐漸上來，到底還是個孩子，不肯學持家一事也可理解。」

女先生只笑了笑。

「老爺心中對她有愧，總想多留她在府裡兩年，我聽著老爺的意思，指不定以後會招個女婿回來。」顧姨娘又道：「對了，她身邊的良珠，您看著可行？」

女先生恍然，原來她是一教教兩個，跟在傅辛夷身邊的丫鬟良珠是以後要幫著持家的。

「可。」

顧姨娘和女先生相視笑了笑，換了個話題繼續聊起來。

傅辛夷匆匆趕來，一進門就行禮、找藉口，「見過先生，我方才見院中花開，驚喜之餘多看了兩眼，後來發現衣服上多是泥濘，不得不回去換身衣服。」

顧姨娘輕輕咳嗽一聲。

傅辛夷抬頭，心頭一驚，沒想到顧姨娘也在這裡，話到嘴邊立刻改了口風，「但遲了沒有理由，千錯萬錯全是我的錯。」

顧姨娘笑了，「油嘴滑舌。」她站起身和女先生告辭，「我就不打擾先生給辛夷上課了，前些日子下人歸鄉回來，帶了些有意思的糕點，我讓人等下給先生送來。」女先生起身行禮，「謝過顧姨娘。」

在傅府，「夫人」這個稱呼只能給已過世的傅辛夷親娘雲詩詩，顧姨娘是不准別人奉承她為夫人的。

她聽著女先生的這聲謝，點了點頭，朝傅辛夷一笑後，離去了。

傅辛夷見顧姨娘離開，終於鬆了口氣，姨娘平時對她是真的好，但也頗為嚴厲。

女先生見顧姨娘走了，當下開口，「來，該背書了。」

傅辛夷的臉頓時皺了起來。

女先生像是沒看見她一臉的絕望，正經八百地掏出書，「讓我看看，從哪裡開始抽考呢？」

傅辛夷看著這本不算厚的書，想著，從哪裡抽考她都不行啊，紙張昂貴，大家為了節約全寫文言文，可文言文真的好難……

良珠在邊上伺候，讓人收走顧姨娘的茶水，再給傅辛夷倒茶。

她也很絕望，自己都背好了，怎麼小姐還沒背好啊，到底什麼時候才能背好呢？

秋日桂花香，京城氣溫轉涼。

街道上，一個少年郎身上穿著相當質樸的粗布衣，抬眼望著一家酒樓，酒樓旗幟迎風招展，紅布黑字的「喜客來」三字，相當招搖。

少年郎在看酒樓，路過的旁人卻是在看少年郎。

他年歲不大，眉心一點紅，臉上輪廓不太有稜角，看著還沒有多少成年人的氣質，不過這未滿二十的少年郎長得極為俊俏，此外那一身氣質也不像是尋常人家養得出來的。

「封解元、封解元！」

封凌回頭看向來人，唇角驀然勾起，臉上綻開一抹笑，「別這麼叫了，直接叫我封凌就好。兄臺何事？」

這位穿著相當普通的文生歡歡喜喜跑過來行了個禮，隨後才繼續說：「那我斗膽叫一聲封弟，封弟叫我駱兄就好。封弟這回真的打算留在京城不走了？」

封凌含笑點頭，「來年就是春闈，我一來一去實在浪費時間，再說家裡就我和父親相依為命，在京城這段時間我只需要養活我們兩個就成。」

兩人一邊說一邊朝街頭的餛飩鋪子走去，沒多少錢，酒樓兩人都去不起，幾文錢的餛飩最適合他們填肚子。

這位文生佩服封凌，「果然不愧是封解元，年紀輕輕天賦異稟，來年春闈你定能高中。」

封凌拱手，「借你吉言，你也必然高中。」

「哈哈哈！」文生當即大笑起來，「對對，我也高中，咱們一起中啊。」

兩人一道坐下，點了兩碗餛飩。

「封弟今年才十八吧？哎呀，真是厲害，年少有為。我今年都二十九了。」這文生話多，還自來熟，一口一個封弟叫得好像是他們早就認識一樣。

天知道，這輩子他們到目前為止總共才見了三面。

封凌笑笑，沒多說什麼。

這位駱康，祖籍江南，應天書院出身，性子相當不著調，卻是今後的禮部侍郎。

人生這東西，誰能說得出個子丑寅卯呢。

駱康只覺得封凌話少，還以為這是他的性子，便決定自己多說點活躍一下氣氛，

「哎，功成名就娶妻時，封弟不如在京城娶了官家女子？」

前世封凌和駱康在出仕前沒結交過，沒想到駱康這麼不著調，提醒了一聲，「慎言。」

「哎，咱們私下說說嘛。」駱康朝著封凌擠眉弄眼，「我已膝下有子，這不是關心一下同伴？」

尋常考生湊在一起，一是關心孔孟聖賢書，二是關心詩詞歌賦，三是關心天下大事，全是為了應考，結果碰見駱康的這三回，第一面他聊為什麼封凌長什麼好看，第二面聊京城哪裡最好吃，第三面也就是今天……聊婚事。

「客官，您兩位的餛飩，小心燙口啊！」店家端來餛飩給兩人送上。

這餛飩是店家自己做的，上輩子他初來京城時，心疼京城物價貴，又驚歎於這餛飩的好吃，記了好些年，得勢後再吃卻發現不再是那個味。

封凌不嫌燙口，舀了一勺用牙齒抵著，慢慢地嘗了一個小的。

好吃。

這和前兩回吃又不是一個味道了。

駱康見封凌就這麼嘗起了餛飩，大刺刺也給自己嚥了一個，誰想到剛入嘴裡就被燙麻了舌尖，忙吐回到碗裡，「我的舌頭！哇，你怎麼能就這麼吃下去了？」

封凌沒急著吃第二個，帶著點戲謔語氣調侃駱康，「畢竟我是在認真吃餛飩，而你在認真替我考慮婚事。」

駱康舌頭麻了也不在意，用湯匙攢了一下餛飩，嘿嘿笑一聲，「你這不是年紀到了嘛，遲早的事情，如今這京城裡適婚的姑娘可不少，就連那位下頭也有合適的。」封凌真是服了駱康，竟敢大剌剌議論起當天子的女兒，二十九歲了說話還這般不經大腦，到底後來是怎麼坐上禮部侍郎的位置？

封凌搖頭，「不用介紹了，我有心儀之人。」

駱康一拍桌子，臉上一副「我就知道」的樣子，「嘿，我就說，年紀這般了還沒成親，絕對心裡頭有人。」

他正要追問是誰，就聽見旁邊有奴僕駕馬吆喝路上人群飛快避讓，馬車達達快速行駛過去。

京城裡馬車常見，但在這大街上快馬加鞭的可不多。

駱康的注意力被吸引走，朝著馬車方向看去，「這誰家的馬車？這麼趕路！」

封凌瞬間就看到了馬車上的標記，認出那是工部尚書府的馬車。

旁邊店家聽見了駱康的疑問，笑著回了話，「這是工部尚書桂大人家的馬車，車上的肯定是他三女兒。」

駱康咂舌，「這你都能看出來？」

店家解釋，「這位小姐平日裡就受寵，想法和尋常家姑娘不太一樣，最喜歡混跡各大場所，嘴上老掛著說男子女子都一樣。上回家裡頭辦詩會，愣是讓人將男子、女子混在一塊兒坐，尋常人家馬車不好認，她的，好認。」

駱康驚呆，崇敬地拱手，「了不得。」

店家擺手，「哎，成親後肯定能收心的，婚事都定好了，小姑娘家都這樣。」

封凌是知道這位桂三小姐的，確實是了不得，這位姑娘更了不得的是，成婚前夜逃婚去了蒙古，使得整個京城震驚，全然不是店家所謂的成親後必然收心。

駱康卻又開始對封凌擠眉弄眼，「你看，年紀正好，可惜有婚配了。」

封凌：「……」

他剛都說了自己已有心儀之人，怎麼這傢伙還這麼多事？

這一打岔，餛飩正好溫度恰當，搭配蔥花、榨菜，入口口感極佳。

封凌舀了一勺餛飩，終還是跟駱康透底了，「我爹幼年玩伴是戶部尚書傅大人的門生，傅家有一女，是我心上人。」

駱康擠眉弄眼的表情頓住，琢磨了一下，沒想通，又琢磨了一下。

這關係稍微有點遠啊。

封父和那門生是幼年玩伴，多年後一人貧苦，一人卻是當朝正三品官員的門生，想來也是朝廷官員。這一看就覺得關係估摸實在淺薄。再說，這戶部尚書的傅大人……

駱康小聲道：「我聽說啊，傅大人的閨女身體似乎不怎麼好？」

封凌點頭，「嗯，這些年一直在調養。」

駱康聲音壓得更低，「要是將來沒個孩子，傅大人恐怕不會樂意讓你續弦的，他自個兒因為愧對妻女，這麼多年都沒續弦，也沒再要一個孩子。」

一件事，可以看出一個人的性子。

傅尚書對女兒之好，但凡京城裡聽說過的，心裡頭都有數。雖說傅尚書口頭上一直說想多留自家閨女幾年，但事實上，好人家的公子哥也不太樂意入贅或者娶傅家姑娘。

傅家姑娘身體不好，以後不一定能要得了孩子，這要不了孩子還不給娶妾，或者另外想辦法抱一個的……唉，說得粗俗一點，娶傅家姑娘等同於斷子絕孫了。

封凌垂著眼，繼續撥自己的餛飩，「我知道。但我這一生若要娶妻，就娶她一人。」

駱康愣了愣，他是沒想到封凌才十八卻是個癡情人。

他將餛飩挪到了旁邊，半個身子趴到桌上，湊到封凌身邊，壓著聲音問：「你們以前見過？那姑娘有那麼好，值得你說這麼重的話？」

封凌抬了下眼皮，對上駱康的視線，唇角稍翹了翹，「天下第一好。」

駱康被封凌這麼一個笑震了一下，隨後身子往後仰，瞠目結舌，「哇，真的……哇……」

少年郎容貌絕佳，這一笑，眼內恍若有星辰在閃爍，刺得人想要閉眼，目不忍視，目不忍視。

真是年少對情有期許。

駱康當年對自家妻子也是這樣，也曾那麼許諾過。

時過境遷，考了多年科舉，花費頗多，家裡頭怨聲載道是必然，如今坎坎坷坷過了秋闈，才算是人逢喜事精神爽。

他好半天憋出了一句相當感慨的話，「我，老了。」

差了十一歲，四捨五入就差了一個輩分。

封凌餛飩都吃完了，駱康才吃了大半的餛飩，精神恍惚，不知道在想什麼。

等兩人都吃完，駱康見封凌神情自然，又不禁問他，「要是你今後碰上第二個喜歡的人呢？」

封凌注視著駱康，「一顆心就那麼小，沒位置騰給第二個人，子嗣環繞也好，無子無女也好，身邊陪著的是她就行。」

駱康再怎麼不正經，這會兒也什麼都說不出来了。

年少人的期許，過來人是怎麼都不忍心說出什麼「今後想法總會變的」這樣殺風景的話。

駱康朝封凌豎起一根大拇指，「封弟啊，結婚時我必然要來討杯酒喝的！」

封凌點頭，「自然。」

駱康順口一問，「對了，那位姑娘是什麼意思？幾時你們要透露給傅大人啊？」

封凌笑了笑，「她還不認識我。」

駱康：「……」

啥？

第三章 新朋友桂三小姐

駱康這輩子佩服的人不多，從這一日開始，封凌算一個。

封凌這人，看著似乎挺和善的，實際上心裡頭傲氣得很，不僅傲，還囂張……還有一串說不上來的形容詞，反正就是很複雜。

駱康真不知道他怎麼會在「她不認識我」的狀態下，秉持著「我覺得她天下第一好」，還非人家不娶這種心態，實在世間罕見。

天下之大無奇不有，他真沒想到今天直接見了兩個——一個路過的工部尚書三女兒，一個一起吃餛飩的封凌。

駱康想問，又覺得還是不問好。

等回到居住的小院後，他還不住走神。

羅氏看見丈夫回來，臉上立刻堆起了笑，「回來了？今天我去接兒子，先生說自從你中舉之後，孩子學習積極了很多，還說只要他肯堅持，沒有什麼是做不到的。」駱康胡亂地點了點頭。

羅氏見駱康心不在焉，問了一句，「你這是怎麼了？這幾天不是整日都開心得很？」她尋思了一下，臉馬上繃了起來，「怎麼？剛得了個好名次，這心思就收不住了？是不是在外面看見了哪個狐媚子！」

駱康一臉懵然，「啊？」

羅氏以為駱康還裝傻，一把拽起掃帚，將剛才的溫情徹底丟了，罵罵咧咧朝他打過去，「讓你老是去喝花酒，我禁了你一年，你終於考上了，這皮又開始癢！」駱康臉色大變，四處狂逃，「不是，娘子妳聽我說，我沒有！」

「別以為我不知道你私房錢藏在哪裡！這些天花的比你考試還多，你當我們的鋪子日進斗金是不是？老娘今天就抽你個炮仗加身，給你增加點喜慶！」羅氏大吼，

「你還敢躲？懂不懂規矩？」

駱康哭喪著臉，「娘子啊，我的娘親哦！我真沒有喝！這大白天喝個什麼花酒？」

我今天就吃了個餛飩！」

哭歸哭，逃還是要逃。

院子裡一片鬧騰，惹得角落裡養著的小雞崽們受驚，瘋狂撲騰起來。

戶部尚書府。

傅尚書正在整理書桌上的東西，翻找這回秋闈的名冊。

他年紀不算大，但已有了白髮，顧姨娘每隔一段時間就會用植物汁給他染一次頭髮，可惜洗兩回就又沒了。他懶得折騰，可又知道頂著一頭黑髮在朝堂上才顯得自己「年輕有為」，還可輔佐陛下，這才每回上朝前都弄一弄。

前些天剛上過朝，又私下裡見過陛下，他這頭髮現在還烏黑著。

他的得意門生正坐在一旁喝茶。

梁大人年紀輕一些，三十來歲，氣勢頗足，一副正人君子的模樣，在朝上正是逐漸得勢的時候。

這茶葉好啊，梁大人多喝了兩口，暗自有些歎息。老師家中人丁不旺盛，以前往書房這邊走總覺得有些冷清，這兩年傅小姐神智清楚了，老在外面鬧騰，可到底只是個姑娘，要是有個兒子也不至於……

「我聽說這回的封解元是你同鄉的兒子？」傅尚書找出了冊子，低頭翻看著。

梁大人放下茶，「是，不熟。來京的時候，鄉里託我照料幾分，我給他們尋了一處價廉的小宅子住著，之前見過兩面，品性頗好，且是個有才華的好苗子。」

傅尚書應了一聲。

梁大人猶豫了一下，又開口：「說來也巧，他出生時，眉心就有一點紅痕，特別像夫人。」

傅尚書翻冊子的手一頓，抬頭看了眼梁大人，「早前沒聽你提起。」

梁大人拱手，「之前不熟，老師忙，我實在不好意思拿這種小事情來叨擾老師，

現在朝上聽說過封解元的人都知道，這位年輕的解元文采斐然，才貌更是出眾。

這眉間一點紅，勝過天下絕色無數。」

傅尚書輕笑一聲，把手裡的冊子往桌上一丟，「當年我夫人在京城，他們也是那麼說。」

梁大人沒多說話。

傅尚書歎了口氣，「陛下這幾天找我聊了聊春闈的事，對這位封解元有點興趣，多問了兩句。」

梁大人立刻豎起了耳朵。

「他一路考上來，考運亨通，來年春闈難度很高，陛下問我，這人能不能一舉入個殿試。」傅尚書望向自己門生，「你怎麼看？」

梁大人翻來覆去想了想，又考慮了一下朝堂上如今的局勢，還真有點猜不透老皇

帝的想法，最後拱手道：「學生愚鈍。」

「你說說看，這兒就我們兩個。」傅尚書隨興笑了聲，「傳不到第三個人耳朵裡。」梁大人手放在自己膝蓋上，態度認真，「明年春闈考官是翰林院盧大人主考，以封凌功底、文筆和性子，入殿試並無問題，但他年紀尚輕，名次上該不會高。」年紀輕，見識是有限的，殿試題目常常與當朝需要解決的問題相關，若沒有自小耳濡目染，自然難以答出一份切題且讓陛下滿意的答卷。不過一甲雖拿不到，二甲也不錯了。

傅尚書點頭，「嗯，我看了他卷子，中規中矩又能看出點傲氣與亮眼的點，矮子裡挑高個，正好拿了個第一。」

梁大人腦子活躍，「如今丞相大人年歲漸高，幾位尚書大人最適合接任的有四位，您就是其一，但您沒有子嗣，今後提攜無非是我等學生。」

傅尚書略撇嘴，臉上表情微妙。

梁大人考慮了半天朝堂形勢，猛然一下子想到了關鍵點，「啊，陛下是替娘娘問的！」

傅尚書沒說話，看著梁大人，微微挑眉。

「這封凌年紀輕輕便中了解元，外頭早傳遍了，他既沒有婚娶又像夫人，娘娘必然是想到了……」梁大人見傅尚書看著自己，啞然。

傅府的婚事讓皇帝和娘娘都關心，好像有哪裡不太對。

傅尚書又歎了口氣，「差不多。他家境貧寒，又在家鄉沒有婚約，家世清白，長得又像她。要是能入殿試拿個名次，與小女確實相配。朝中適婚的男子不少，適合小女的卻不多。」

傅尚書眼界高，在位置上看盡人心，知道婚姻到頭來十個裡面八個是利益關係，可他不希望自己女兒也是這樣：娘娘寵辛夷，也是一樣的心思。

「你是我門生，接我的位子最好，但你最適合的，就是我這個位置。」傅尚書看人很清楚。

梁大人聽到這話，從椅子上起身，恭敬躬身，「老師謬讚。」

「丞相位置，我不適合，我就在這兒再幫你熟悉幾年。以後要是小女有了夫婿，你再替我照料照料他。」傅尚書朝著梁大人按了按手，「行了，那麼客氣幹什麼？都說了是自家人說自家話。」

「這個封凌也就是提上一嘴，要是辛夷喜歡，那就這麼辦了。要是辛夷不喜歡，我替她去回絕了就行，左右沒見過人，事情都只是嘴上隨意一說。」

傅尚書又拿起了自己面前的冊子看了起來。

梁大人回到自己位置上，心頭狂跳。

這是老師第一回直言說會扶持他走上尚書之位。正三品，那是絕對的高位。而只有到達了這個位置，他才能有機會再朝前一探。

過了片刻，梁大人輕咳嗽一聲，「那，老師，您說我要不要和封解元敘敘舊，領他去哪裡走一走？小姐這些日子總在屋裡，想來也是有些無趣的。」

傅尚書聽著學生拐彎抹角的話，笑了一聲，「也成。這日子風大，杏林葉子落一

地，正好看，放放風箏什麼的，適合……」他話說到這裡拐了個彎，「適合孩子，不適合她這個年紀。她就喜歡花花草草，還最喜歡挖來種在院子裡，花草的品詩會她也沒參與過，回頭你看著找人辦一個。」

梁大人笑著答應，「好。」

兩個成年人隨口一說，就將一次初見敲定。

而全然不知道這事情的傅辛夷，此刻正在自己房間裡，拿著毛筆浪費紙張。她以前沒用過毛筆，被壓迫著學了兩年，效果就是讓人涕泗橫流，恨不得沒收她的紙筆。而紙上的內容剛開始還挺正常，是一句不知道來源哪裡的文言文，寫到後頭就成了……

「桂花四大品系……不適合養在……桂花味道……桂花養殖方法……桂花疾病處理方式……」

她寫著寫著還要回憶一下。

植物品種到了現代很多都是經過改良的，與這古代大有不同，以前她只知道用現有的植物去佈置，瞭解那些植物的性質就足夠了。可如今，她需要瞭解的內容有了變化，還琢磨起了改良這一回事。

女子閨中日子本就無聊，女紅之類會傷眼睛，家裡是絕對不會讓她學的，琴棋書畫的課程如今按部就班被塞進來，光書一項就讓她絕望，別提另外三項了。

除了蹺課，還是想蹺課。

「哎，找個藉口離家出走吧。」也不知道外面別人家裡流行什麼品種的植物。

「叩叩——」

房間外傳來了良珠的聲音，「小姐，剛才先生傳話過來，明天她會帶她另外一個學生——工部尚書家的三小姐一道過來。」

傅辛夷：「……」

完蛋，還要和一個大家閨秀一起上課。

還是離家出走吧。

傅辛夷晚上剛收到通知，秉持著一副死豬不怕開水燙的精神，依舊沒有背出自己的課文，安穩洗漱睡下，臉上一片祥和。

「人生，快樂就好。」

良珠在邊上給她蓋好被子，失笑，「小姐，明天您要是樣樣都被比下去，哪還能開心得起來啊！」

傅辛夷看向良珠，「世上本無事，庸人自擾之。」

良珠嗔怪，「小姐念了書，歪理一套接著一套，怎麼就沒見您先將先生要求背的那些給背好？」

傅辛夷能說什麼呢？觀念是上輩子那麼多年薰陶積澱下來的，背書是這輩子需要後天努力的，更別提這書裡頭讓她看不過眼的字眼實在多了些，多年生長在平等社會中的人，對封建階級總是不習慣的。

她乖乖閉了眼，決定安安分分睡覺。

一閉眼，一睜眼，新的一天到來。

朦朧的清早，安靜的府中腳步聲逐漸多了起來。

傅辛夷起床洗漱，在良珠的幫助下梳妝打扮，並前去和爹以及姨娘一塊用早膳。

早膳的菜色簡單，白淨的大饅頭、雞蛋、今早剛從城外送來的蔬菜、醃製過的臘肉，還有幾塊糕點。

顧姨娘問傅辛夷，「聽說今天桂三小姐會來？」

傅辛夷應聲，「是。」

傅尚書拿著饅頭吃，聽到這話叮囑了一聲，「桂三小姐書念得不錯，妳可以和她多聊聊。」

傅辛夷繼續應聲。

顧姨娘悄悄瞥了眼傅尚書，見他沒有再多說什麼，便提點了兩句，「桂三小姐書念得不錯，有些想法自然是與常人不同，妳聽著就是，別和她起了爭執。」

傅辛夷對這位桂三小姐提起了一點的興趣，「好。」

簡單吃完了這頓飯，傅辛夷告退，先回屋中。

良珠則是去書房幫忙操持準備一些待客的東西。

學習是要趕早的事情，傅辛夷習慣了早起，平日裡吃完早膳，還會在院子裡搗鼓一下那些花花草草。今天有客人要來，她不方便搗鼓了，就站在院子裡欣賞一下桂花樹。

院子裡的桂花樹正是香味濃郁的時候。

傅辛夷自從能看見後，最喜歡觀察周邊的東西。她和個孩童一樣，對大部分東西都充滿了興趣，看什麼都仔細，對著人的時候也養成了這個習慣。

桂花歷史久遠，不過少有專門種植栽培的，前朝時官宦人家中有人栽種，後來逐漸轉到了民間，到了本朝，由於太祖是農民出身，重農重工，又在大概十年前正巧遭遇了三州大旱，當今聖上多歎「田地乃百姓根基」，諸般因素加成之下，研究各種植物的書籍逐漸增多。

傅辛夷憑著傅尚書的關係，算是有幸翻看了一些，雖然背孔孟詩書和寫字她不行，但認字她還是學得很快的。她在一本書上看到了關於桂花的說明。

桂花又叫木樨，香氣馥郁異常，被這位學者誇讚是天香。

傅辛夷聞著，覺得這香氣就和辛夷花一樣，香氣張揚，肆無忌憚。

「妳喜歡桂花？」

傅辛夷瞪大雙眼，愕然地轉頭看著自己身邊突然出現的陌生姑娘。

這姑娘眼睛長得像杏子一樣溜圓，身型不胖，臉蛋卻有些圓鼓鼓的，看著相當可愛。她的眉毛帶著一點英氣，眼眸裡透著好奇，看著性子挺爽朗的。

她身上的衣服是豔麗的橘色，袖口收攏，腰身收緊，款式新穎，上面多有刺繡，看著可不便宜，想來就是桂三小姐。

傅辛夷行禮，「桂三小姐。」

桂三小姐草草地回了個禮，「傅小姐叫我曉曉就是。」

傅辛夷客氣道：「那曉曉叫我辛夷就好。」

桂曉曉收回了行禮的手，朝著傅辛夷笑了笑，「朝中喜歡桂花的人很多，十個裡面，一個是真喜歡，五個是隨波逐流地喜歡，四個是因為我爹喜歡。」

傅辛夷失笑。這姑娘初次見面就這樣說話，犀利得有些讓人難以招架，難怪顧姨娘要專門提點她一聲。

桂曉曉又問了一句傅辛夷，「妳喜歡桂花嗎？我覺得太香了。」

「辛夷花也很香。」傅辛夷朝桂曉曉綻開了笑靨，暖得人心生恍惚，「辛夷和桂花相像。即使是桂花也有香味不重的，有一種桂花葉子光滑，花極白，這品種的桂花香氣淡一些，有些甚至聞不出多少香味。只是人們喜香，多愛金桂，金桂飄香嘛。」

說起花草，傅辛夷的話匣子很自然地打開了。她摸著旁邊桂樹的樹幹，態度相當認真，「我和妳說，這桂花一定要用豬糞做肥料，人糞不行的，要是枝葉有蟲，那就用魚腥水澆水。」

桂曉曉眼睛一點點瞪大，她從來沒在意過這些，原來花草還要用糞來養的嗎？

傅辛夷繼續說道：「對了，要想看紅色的桂花，可以嫁接石榴，開出來的花必然會是紅色的。」

桂曉曉拍起手來，一下接著一下，眼神欽佩，「我原本以為接下去要面對一個體弱多病，出口就是詩詞歌賦的小姐，沒想到妳是這樣的。」

傅辛夷訕笑收聲，這話怎麼聽著不太像是誇獎。

「妳既透露了妳擅長花草，我便告訴妳一個小祕密。」桂曉曉往傅辛夷靠近，說了一句，「我喜歡天文。」

天文在傅辛夷心中可是高級學問，古人夜觀星象，有本事的能看出天氣的變化，對秋收、春種都有著影響，到現代還關係到登月上宇宙，那可是舉國關注的大事情。

傅辛夷也敬佩，「好厲害！」

桂曉曉皺起嬰兒肥的小臉蛋，回味一下傅辛夷這話，「妳這是在誇我嗎？」

傅辛夷很肯定地點頭，「當然是啊。要讚別人學識淵博，不都是誇獎人家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。妳知天文，我知地理，我們兩個出門簡直橫掃千軍。」

縱然桂曉曉喜歡的天文和傅辛夷的認知有差別，傅辛夷瞭解的地理，也與這句話中的地理有所不同，但好話誰都愛聽。

桂曉曉笑得真心實意，「妳說得對，出門橫掃千軍，這天下學子不過如此。」她的態度非常囂張。

兩個姑娘結伴到書房時，感情已經相當融洽，再無一點生疏了。

等候著的女先生正翻著書，她本來還煩惱要如何讓兩個姑娘交流一下，促成一段友誼，沒想到一抬頭就見兩人說說笑笑地結伴走進門。

她整了整自己的衣服，將上頭的褶子都撫平了，才道：「妳們兩個看起來很投緣。」女先生向來講究規矩，又較為嚴肅，她這一句投緣蘊含的意思可不少。

一是詫異，驚訝於眼高於頂的桂曉曉竟然會樂意去和傅辛夷結交；二是欣慰，兩個學生相處融洽，她在兩家長輩那兒都好交代；三就有點調侃意味，兩個姑娘一

見如故實在讓人意想不到。

桂曉曉對女先生很客氣，拱手行禮，態度比之前恭敬多了，「全因先生帶我過來，我才能見著辛夷這樣天下罕見的奇女子。」

女先生冷哼了一聲，「我看是臭味相投，她跟妳一樣不著調。」

傅辛夷在邊上跟著行禮，悄悄偷看桂曉曉，想知道桂曉曉怎麼就不著調了。

桂曉曉餘光瞟見，心中暗笑，面上還要長歎一口氣，「先生怎麼能這樣說我呢？我到底哪裡不著調了？您說出來，我能改的話就改。」

女先生輕描淡寫說：「是要改一改，畢竟都是要成親的人了。」

傅辛夷和桂曉曉同時震驚地看向女先生，「什麼？」

女先生沒想到兩個學生會那麼震驚，也愣怔了一下，「妳們不知道？」

傅辛夷是在震驚桂曉曉年紀輕輕就要結婚，畢竟桂曉曉看著不過十來歲，應該還沒有成年，「她還這麼小！」

桂曉曉則是震驚於另一點，「沒人告訴我要成親了啊。聘禮下了嗎？婚禮是什麼時候？」

傅辛夷更加震驚了，扭頭看向桂曉曉，「妳自個兒都不知道要成親了？」那豈不是也不知道男方是誰？

女先生皺眉，「十五可不算小，畢竟親事定下，等一切籌備好也要花上些許時間。他們怎麼連這事都沒告訴妳？街頭巷尾可都知道了。」

桂曉曉咬牙切齒地問：「是哪家的公子？」

女先生聽這口吻，心裡咯噔，轉移了話題，「今兒個妳是來……」

桂曉曉朝著女先生和傅辛夷一拱手，怒氣衝衝扭頭就往屋子外走，「我回家去問！」

女先生立刻站起來，「等等，桂曉曉！」

桂曉曉轉眼沒了人影，就留下傅辛夷和女先生面面相覷。